广西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本人是参加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且已认真阅读《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广西大学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同时已知晓《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四条之一规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行为，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第一款规定的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第十六条第二款规定：“盗窃、损毁、传播在保密期限内的国家教育考试试题、答案及评分参考、考生答卷、考试成绩的，由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本人已知晓广西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相关规定，现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1. 如实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身份认证、资格审查材料；

2．自觉服从广西大学、复试学院的统一安排，接受学校和复试学院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3. 自觉遵守相关法律、考试纪律、复试规则，诚信复试，不违纪，不作弊。

4. 保证本次复试过程中不录音录像、不截屏，不保存和散播任何与本次复试有关的内容。

若本人违背上述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学校和学院依法依归做出的任何处罚。

 承诺人（手写签名）：

2023年 月 日